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揭阳市人民政府签订 《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合作开发建设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协议所涉项目相关合作事项为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后续还需开展项目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依法办理核准及开工报建审批等手续；协议明确了协议双方将共同组建成立项目公司及项目公司组建的有关原则，后续协议双方还将就项目公司具体股比及其他事宜进一步协商。具体合作事项及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 本协议对公司 2023 年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视项目实施情况而定。
- 当前计划装机规模和投资总额仅为初步预计，实际装机规模和投资以项目审定的可研设计方案为准。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网储能”）于2023年3月17日与揭阳市人民政府（简称“揭阳市政府”）签订《抽水蓄

能电站项目合作开发建设框架协议》（简称“本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 名称：揭阳市人民政府
2. 性质：地市级人民政府
3.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1. 签订时间：2023年3月17日
2. 签订地点：广东省揭阳市
3. 签订方式：书面形式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审批或备案程序，以及尚待满足的条件

本协议为双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框架性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无需履行相关审批或备案程序。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

在“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大背景下，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谋发展的原则，双方（甲方为揭阳市政府，乙方为南网储能）同意共同投资开发揭阳市揭西县大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二）合作内容

根据国家能源局《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大洋项目站点位于揭阳市揭西县五经富镇，规划装机容量为120万千瓦、总投资约80亿元。项目具备240万千瓦装机容量的建设条件，后续可根据国家规划调整及电网负荷需求扩建。大洋项目装机容量及投资以项目审定的可研设计方案为准。

除上述站点外，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双方同意适时启动其他抽水蓄能站点开发建设工作，视情况就相关站点开发双方再另行协商。

（三）双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将大洋项目站址作为稀缺资源加以保护，若选址方案不可避让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水资源保护地等区域（以下简称外部制约因素区域），将在符合法定调整情形下依法依规推动相关调整工作，并将推动项目纳入《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重点实施项目。

（2）甲方依法通过必要的行政措施避免人口非正常迁入大洋项目站址区域以及未经县（区）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建设新增或续批设施项目。

（3）甲方协助乙方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及建设工作，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为项目推进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特别是电站下水库涉及的与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三期工程设计、工程建设同步衔接问题以及电站上水库涉及征地移民问题，以便项目顺利通过可研审查及投资决策，为项目尽快开工

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推动项目依法依规纳入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重点实施项目，协同甲方依法推动外部制约因素区域调整等工作。

(2) 协议签订后，乙方应迅速启动项目勘测设计招标，加快开展电站前期工作，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办理核准等行政审批手续。

(3) 乙方在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严格落实各项环境、林地、古树林木等保护政策及各项政策审批制度要求，利用成熟的安全质量管理体系，将电站打造成为“绿色环保、安全优质”的精品工程。

(4) 乙方应积极参与当地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为揭阳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四) 协议中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条款

1. 项目公司组建原则

(1) 双方同意在项目核准后，共同投资成立大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在揭西县注册，具体名称以相关登记机关核准为准），由项目公司具体负责大洋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和运营。

(2) 项目公司初步股比原则为：乙方绝对控股（股比70%），甲方参股（股比30%，其中：揭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市政府参股15%，揭西县人民政府参股15%）。项目公司具体股比及其他事宜在后续项目公司组建时进一步明确。

2. 协议解除情况

如果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没有完成前期工作和项目核准等任务，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和重新确定合作开发主体，但因非乙方原因导致项目延迟或无法推进的除外。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南网储能是国内最早进入抽水蓄能行业的企业之一，长期从事抽水蓄能电站的建设运营，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有充分的人才、技术储备，可有力支持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目前公司已建成投产抽水蓄能电站 1028 万千瓦。同时，公司与国内抽水蓄能行业领先的设计、施工、设备制造单位保持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可为项目建设提供充分的资源保障。

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对公司2023年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视项目实施情况而定。

四、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所涉项目相关合作事项为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后续还需推动项目纳入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重点实施项目，开展项目预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依法办理核准及开工报建审批等手续。协议明确了项目公司组建原则，后续还将就项目公司具体股比及其他事宜在公司组建时进一步协商明确。具体合作事项及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

（二）当前计划装机规模和投资总额仅为初步预计，实际装机规模和投资以项目审定的可研设计方案为准。

公司将在协议约定期限内，积极开展项目勘测设计等前期工作，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南方电网储能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目前无其他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 报备文件

协议文本